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网上直销系统上线并开展 基金销售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网上理财需求，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计划于2015年5月15日起本公司网上直销交易系统正式上线，并对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认、申购旗下基金的投资者给予认、申购费率优惠。具体如下：

一、网上直销交易系统上线以及费率优惠活动开始时间

2015年5月15日起。

二、费率优惠活动结束时间

另行公告通知。

三、适用投资者范围

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

四、适用基金及产品范围

本公司所管理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如有特殊情况，届时以相关公告为准。

五、适用业务范围

网上直销交易系统包括：开立基金账户、账户信息修改、服务订制、交易查询、分红方式修改、基金认申购 / 赎回等业务。

六、适用银行卡范围

本公司目前支持兴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招商银行、中信银行、浦发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中国银行、交通银行、中国光大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平安银行、上海银行以及广发银行等银行（以下简称“上述银行”）的借记卡持

有人开通网上直销交易服务，针对通过上述银行的借记卡认、申购本公司管理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可参加费率优惠活动。具体不同银行的相关支付要素信息可以在本公司网站“常见问题”中获取。如有新上线银行渠道或其他第三方支付账户，将另行公告。

七、费率优惠

1. 自公告之日起，持有兴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信银行、浦发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光大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平安银行、上海银行以及广发银行借记卡使用通联支付渠道进行网上交易，基金认购和申购费率享受如下优惠：
 - 认、申购优惠费率为0.6%；
 - 原认、申购费率等于、低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其认、申购费率按原费率执行。
2. 自公告之日起，持有交通银行借记卡使用通联支付渠道进行网上交易，基金认购和申购费率享受如下优惠：
 - 认、申购优惠费率为0.9%；
 - 原认、申购费率等于、低于0.9%或为固定费用的，其认、申购费率按原费率执行。
3. 自公告之日起，持有招商银行借记卡使用通联支付渠道进行网上交易，基金认购和申购费率享受如下优惠：
 - 认、申购优惠费率为0.8%；
 - 原认、申购费率等于、低于0.8%或为固定费用的，其认、申购费率按原费率执行。
4. 具体认、申购优惠费率敬请参见本公司网站。

5. 费率优惠仅适用于前端收费的基金产品，不包括后端收费的基金产品。各基金标准认、申购费率参见该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和相关公告。
6. 基金赎回费率依照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和相关公告的规定执行。
7. 新上线银行及第三方支付账户的费率优惠，将另行公告。
8. 本公司可对上述费率进行调整，并依据相关法规及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或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的要求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公司网站届时最新的公告。

八、基金交易产生的转账费用

投资者采用网上直销交易方式进行基金交易时，认购、申购基金发生的银行转账手续费（费用是否收取取决于持卡人发卡行）由投资者自行承担；赎回、分红和退款时发生的转账手续费由本公司承担。

九、业务咨询

投资人可通过如下途径了解详情：

兴业基金公司网站：<http://www.cib-fund.com.cn>

兴业基金网上直销交易系统：<https://trade.cib-fund.com.cn/etrading>

兴业基金客服热线：40000-95561（免长途话费）

客户服务邮箱：service@cib-fund.com.cn

十、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投资，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投资者申请使用网上直销交易业务前，应仔细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起更新，应认真阅读并确保遵守有关网上直销交易协议、相关业务规则，了解互联网交易的固有风险，投资者应慎重选择，并在使用时妥善保管好网上交易信息，特别是账号和密码。

上述业务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5月15日